

系所別	病理學研究所碩士班		
組別			
所組代碼	423		
身分別	一般生		
招生名額	正取：3 備取：3		
報名資格 附加規定	一、獲有醫學院學士學位者。 二、獲有與理學、農學、生命科學、生物醫學相關科系之學士學位者。		
考試項目	筆試	科目名稱	一、生命科學、病理學(二科擇一) 二、普通生物學(A)、普通化學、生物化學(一般生物化學)、細胞生物學(A)、基礎分子生物學、微生物學及免疫學(六科擇一)
		參加資格	筆試科目總分排名在本所全體考生前 10 名以內者。
	口試	日期地點	日期：3 月 11 日(一) 下午 2 時起。 地點：台北市中山南路 7 號臺大醫院新址 3 樓 病理部討論室(03-80 室)。
		佔分比例	佔考試總分 50%。
考試科目 分之規定	一、口試原始成績未達 5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 二、同分參酌比序科目：口試。		
加權計分科目 及百分比			
其他規定	一、鍵入報名資料時請留意選考科目。 二、符合口試資格名單請主動查詢，不另通知。 三、口試時應攜帶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(應屆畢業生最後一學期除外)、教授推薦函 2 封及其他與研究相關之資料。 四、網址： <a href="https://www.mc.ntu.edu.tw/path">https://www.mc.ntu.edu.tw/path</a> 五、本所課程分為分子病理組及病理檢驗組，獲有醫學檢驗暨生物技術學系學位(具報考醫事檢驗師執照資格)者，得修習病理檢驗組課程。		
放榜梯次	於第 2 梯次放榜		
聯絡電話	(02) 2312-3456 轉 265462		